

彰化縣大村鄉村東國小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記錄

一、時間：115 年 06 月 03 日下午 13 時 30 分

二、地點：校史室

三、主席：鄭玖玖校長

記錄：陳佳君主任

四、出席：如簽到人員

五、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決議一：通過本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執行結果：落實依本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辦理

決議二：通過特殊學生成績計算方式

執行結果：目前均依照此評量辦法辦理，執行上沒有問題。

事項三：審議資源班提出提供評量調整服務。

執行結果：本學期在評量時依期初特推會決議，借用科任教室作為測驗場地，目前執行狀況良好，預定下學期仍依此模式進行。

決議：依此方式執行，主席裁示，若在使用教室空間不足或是報讀時需要更多人手協助，可向學務處提出反映，請學務處提供人手協助學生報讀。

決議四：審議特殊需求學生安置鑑定名單。

執行結果：由於開會時，教育處尚未公告通過鑑定學生名單，會在教育處公告之後，再將名單告知學校相關人員。

。

決議五：審議 114 學年度下學期 IEP。

執行結果：本學期課程均已依 IEP 內容執行完成。

決議六：通過專業團隊申請事宜

執行結果：本年度專業團隊皆已到校提供服務，下學期已依照規定申請資料並進行相關申請，申請結果會在暑假期間公布。

決議七：審議適應體育田徑賽參加事項。

執行結果：彰化縣 115 年適應體育田徑賽於 3 月 22 日舉行，參賽結果，李 0 恬獲得壘球擲遠第 3 名，30 公尺第七名；陳 0 琦獲得壘球擲遠第 2 名，60 公尺第 1 名；施 0 彥獲得壘球擲遠第 1 名，已將獎狀和獎品取回，並利用學生晨會時進行頒獎。

決議八：提供特殊需求學生編班建議名單

執行結果：已將資料提供予教務處，詳如附件。

六、臨時動議：無。

提案一：115 學年度新入學學生有三位，王 0 展為聽覺障礙學生，須向縣府借用 FM 調頻系統。而游 0 睿為多重障礙學生，參加轉銜建議時，幼兒園端與家長建議申請助理員與專業團隊。而黃 0 育為疑似語言障礙學生，建議申請專業團隊。

決議：請負責教師依規定進行申請。

提案二：有關本校 115 學年度特教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伸興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與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送課發會備查。

提案三：有關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一、針對 115 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二、 本校設有資源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2 名，每周節數共 36 節，115 學年度合計開設國語(17 節)、數學 (15 節)、特殊需求領域(2 節)和適應體育(2 節)。

決議：照案通過，送課發會備查。

提案四：有關 114 學年度第二期學生特教助理員考核，提請討論

說明：本學期二年甲班林 0 恬申請特教助理員，服務期間積極認真負責，與學生互動良好，能配合授課老師需求及各項活動，考評為甲等。

決議：照案通過。

七、散會：(14 點 20 分)

承辦人

輔導主任

校長

資源班教師 楊宗憲

教師兼輔導主任 陳佳君

校長 鄭玟玟

彰化縣村東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5 年 06 月 03 日

下午 13 點 30 分

地點：校史室

職稱	姓名	簽名
主任委員(校長)	鄭玖玖	鄭玖玖
執行秘書(輔導主任)	陳佳君	陳佳君
處室代表(教務主任)	黃介朋	黃介朋
處室代表(學務主任)	朱明禧	朱明禧
處室代表(總務主任)	郭彥良	郭彥良
普通教師代表(低年段)	黃雅靖	黃雅靖
普通教師代表(中年段)	蘇子傑	蘇子傑
普通教師代表(高年段)	洪嘉皓	
特教班教師	楊宗憲	楊宗憲
特教班教師	林金定	林金定
身障家長代表	吳欣怡	
教師會代表	王麗俐	王麗俐
家長會代表	粘淑真	粘淑真